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25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其中董事韩勤亮、陆继刚、张亚男参加了现场会议,董事张英伟、杨路、宋万良、尹天长、魏伟、王志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英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翔福新能源”)负极材料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增强其资本实力和资产规模、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翔福新能源增资4,000万元,增资完成后翔福新能源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全资子公司翔福新能源拟注册成为 Pertamina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and Distribution Pte. Ltd(注册成立于印度尼西亚)采购商,以便后续与对方开展原材料采购业务,因翔福新能源设立时间较短,无法满足该印度尼西亚公司对采购商

经营期限的要求，需公司为翔福新能源的履约能力提供担保。具体业务开展将根据市场情况、交易对方内部程序安排等因素确定，并以最终双方签署的购销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人员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有关担保函件。

三、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6 日